

证券代码：831776

证券简称：中云创

主办券商：广州证券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监事被纳入被执行人名单及公 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被纳入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公示披露内容，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云创”或“公司”）及法人代表石灿先生、监事孙国忠先生被纳入被执行人名单。

（一）基本情况

1、案号：(2018)豫 0105 执 10560 号，被执行人：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标的：6534110，执行法院：郑州市金水区法院，立案时间：2018 年 10 月 11 日。

2、案号：(2018)豫 0105 执 10560 号，被执行人：石灿，执行标的：6534110，执行法院：郑州市金水区法院，立案时间：2018 年 10 月 11 日。

3、案号：(2018)豫 0105 执 10560 号，被执行人：孙国忠，执行标的：6534110，执行法院：郑州市金水区法院，立案时间：2018 年 10 月

11 日。

二、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账户冻结后可以收款，无法对外支付。截止2018年10月24日冻结金额为6,534,110.00元。被冻结的账户的基本信息如下：

户名：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泌阳支行

账号：258554991218

冻结金额：6,534,110.00 元

公司银行账户冻结的原因：合同纠纷

三、对公司的影响、解决进展情况及后续处理

上述执行案件对被执行人及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自知悉之日起积极推动协调、和解工作，调动相关资源，尽快消除被申请执行的负面情况，同时努力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8 年 10 月 25 日，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出具了《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8）豫 0105 执 10560 号），裁定内容如下：“终结本院(2018)豫 0105 执 10560 号执行案件。”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案件已经调解结案，公司账户已经解除冻结。

特此公告。

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